

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溫室氣體盤查

本公司以環境氣候變遷下的綠色先鋒當責，響應國際減碳趨勢並落實企業碳管理，採取積極作為與全球共同對抗暖化、響應全球低碳潮流；元大集團於2022年即取得「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組織(Science-based targets initiative, SBTi)目標核定，本公司依循集團減碳政策，透過能源與環境管理系統掌握用電與碳排情形，持續深化溫室氣體盤查並通過驗證，掌握本公司節能減碳之實質成效，發揮金融影響力推動產業進行低碳轉型，實踐永續金融目標。

【溫室氣體盤查】

項 目	溫室氣體排放量(公噸 CO ₂ e)
類別一(註 3.4)	23.34
類別二(註 3.5)	273.61
碳密集度(公噸 CO ₂ e/百萬營收)	0.057
數據覆蓋率(註 6)	100%
類別三~六(註 7)	64.44

註：

- 1.依據 ISO 14064-1 進行類別一至六盤查，採營運控制權法設定盤查邊界。
- 2.依據排放係數法計算，排放量=活動數據×排放係數×全球暖化潛勢(GWP)，GWP 參考 IPCC 2021 AR6 版本。
- 3.類別一、二溫室氣體排放種類包含二氧化碳、甲烷、氧化亞氮、氫氟碳化物。
- 4.類別一排放主要為汽油及冷媒，其排放係數依據「行政院環保署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.0.4」計算。
- 5.類別二排放為外購電力，其排放係數依據 2023 年經濟部能源局最新公告之歷年電力排碳係數計算。
- 6.數據覆蓋率為當年度納入類別一、二統計之據點占整體據點之比例。
- 7.類別三~六不包含投融資碳排放；類別三之顯著排放源為商務旅行，類別四為廢棄物處置及外購電力(上游排放)。